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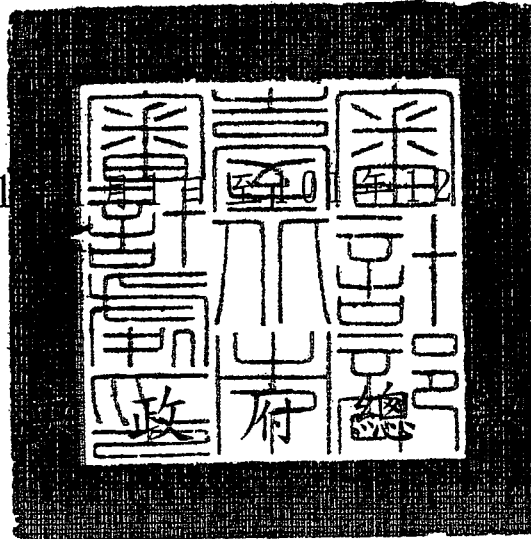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101年度

6-3

(101

日)

中



算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單位決算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編印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甲、總說明

（一）總說明.....	1
-------------	---

乙、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8
（二）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0
（三）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2
（四）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	14

丙、附屬表

（一）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16
（二）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17
（三）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18
（四）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19
（五）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20
（六）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4
（七）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26
（八）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30
（九）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34
（十）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36
（十一）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38
（十二）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40
（十三）人事費分析表.....	42
（十四）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44
（十五）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46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一般行政業務：依計畫達成支援各單位業務之推展。
2. 議事工作：本年度舉行處務會報 12 次、審核會議 13 次、年中及年終業務檢討會議各 1 次。
3. 有關審計職權行使方面分別列述如次：
 - (1) 修正增列歲入決算：審核各機關 100 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增加繳庫數 2,214 萬餘元，包括修正增列環境保護局等短、漏、誤列之各項收入款 1,347 萬餘元、公共運輸處等暫收款、代收款等科目內應繳庫歲入款 717 萬餘元、環境保護局保管款、代管經費等科目內應繳庫歲入款 100 萬餘元及收回以前年度經費 49 萬餘元。
 - (2) 修正減列歲出決算：審核各機關 100 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剔除減列不當支出及經費結餘款等共計 10,730 萬餘元，包括減列公共運輸處委辦、補助或各項計畫經費之結餘款 10,233 萬餘元及社會局等列支費用與有關法令規定不合 496 萬餘元。
 - (3) 審核稅捐稽徵事務：經本處查核發現法令適用欠當等，通知查處結果，本年度補徵稅款 88 件，計 1,707 萬餘元；退稅 39 件，計 68 萬餘元。
 - (4) 政府採購之稽察：稽察各機關辦理採購結果，通知機關罰款、追繳、減列者，共計 248 萬餘元。
 - (5) 財務（物）上違失案件查處情形：各機關人員有財務上違失者共計 8 件，認有未盡職責或效能過低，依審計法第 69 條前段規定通知其上級機關長官，並副知監察院者計有 2 件；另通知各該機關長官查明處理定案並報請監察院備查者計有 6 件。
 - (6) 制度規章缺失或設施不良之改進建議：依審計法第 69 條後段規定，對各機關制度規章缺失或設施不良，提出審核意見於各該機關改進者，經列入民國 101 年政府審計年報中計 5 項；又依審計法第 70 條，提出財務上增進效能與減少不經濟支出建議意見者計 8 項。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 名 稱	重要計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本 年 度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事務及資訊系統之 日常運轉。	依計畫達成支援審計工作之 任務。	
審計業務	(1)普通公務審 計	(1)查核各公務機關分配預算 及動支第一、二預備金、 總預算內各統籌科目、專 案請撥款項及預算外緊急 支出等支出法案，預計完 成 556 件。 (2)審核各公務機關編送之會 計月報及憑證，預計完 成 1,572 件。 (3)派員抽查各公務機關財務 收支，預計完成 33 單位。 (4)查核各公務機關單位、市 政府融資調度民國 101 年 度半年結算報告，預計完 成 131 機關。 (5)審核各公務機關、市政府 融資調度民國 100 年度單 位決算，預計完成 131 機關。 (6)其他審計機關委託審計案 件，預計完成 13 件。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 完成(1)查核分配預算及支付 法案 695 件。 (2) 審核會計月報及憑證 1,436 件。 (3)抽查財務收支 36 單位。 (4)查核半年結算報告 132 機 關。 (5)審核決算 131 機關。 (6)辦理委託審計 20 件。	
	(2)特種公務審 計	(1)查核各非營業特種基金分 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 表，預計完成 56 件。 (2)審核非營業特種基金及其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 完成(1)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 收支估計表與分配預算 62 件。 (2)審核會計月報 384 件。	

工作計畫 名 稱	重要計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本 年 度				
		所屬單位、市稅徵收機關、市有非公用財產、市政府債款、市庫出納等之會計月報，預計完成 384 件。 (3)派員就地抽查非營業特種基金及其所屬財務收支、賦稅捐費經徵業務，預計完成 45 單位。 (4)查核各非營業特種基金民國 101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預計完成 28 單位。 (5)審核非營業特種基金、稽徵機關民國 100 年度決算及市有財產、市政府債款目錄、市庫年度出納終結報告，預計完成 32 單位。	(3)抽查財務收支 45 單位。 (4)查核半年結算報告 28 單位。 (5)審核決算 32 單位。	
	(3)公營及公有事業審計	(1)查核市營事業 4 單位之預算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預計完成 8 件。 (2)審核各市營事業 4 單位之會計月報，預計完成 48 件。 (3)派員就地抽查各市營事業財務收支，預計完成 3 單位。 (4)查核各市營事業民國 101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預計完成 4 單位。 (5)審核市營事業民國 100 年度營事業決算，預計完成 4 單位。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1)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 8 件。 (2)審核會計月報 48 件。 (3)抽查財務收支 3 單位。 (4)查核半年結算報告 4 單位。 (5)審核決算 4 單位。	

工作計畫 名 稱	重要計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本 年 度				
	(4)財物審計	(1)對採購案執行過程，依據計畫執行稽察，預計完成6件。 (2)對某一特定採購個案，派員辦理就地稽察，預計完成8件。 (3)派員稽察公共工程品質，預計完成8件。 (4)派員配合其他審計單位，稽察被審機關採購案件，預計完成16單位。 (5)研析與處理各機關採購資訊，預計完成180單位。 (6)查核各機關經管各種財物之報廢、報損、報毀案件，預計完成94件。 (7)研析與處理各機關財物稽察未結案件及政府採購相關審計案件，預計完成360件。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1)通案稽察6件。 (2)個案稽察8件。 (3)工程品質稽察8件。 (4)配合稽察16單位。 (5)各機關採購資訊之研析與處理178單位。 (6)查核各機關財物報廢、報損案件75件。 (7)各機關財物稽察未結案件及政府採購相關審計案件之研析與處理360件。	
	(5)覆核審計	覆核各機關之應行覆審審計案件，預計完成123件。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153件。	
	(6)辦理專案調查	審核所發現重大及民意機關或輿論關注之事項，預計完成28件。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30件。	
	(7)半年結算報告及年度總決算查(審)核報告審編	於市政府提出半年結算及年度總決算後1個月及3個月內完成其查核或審核，並將查(審)核報告函送臺北市議會。	民國100年度臺北市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及特別決算之審核，於法定期限內完成，並將查(審)核報告送達市議會。	
	(8)充實審計業務資料檔	隨時蒐集新增或新訂有關法令規章及審核相關資料，汰舊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100%。	

工作計畫 名 稱	重要計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本 年 度				
		更新建檔，以供辦理各項審計 業務之參考。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 歲入類：

本年度預算數 28,000 元，收入實現數 108,700 元，執行率 388.21 %，超收 80,700 元。已如數解繳國庫，其預算執行概況說明如次：

1. 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 16,000 元，收入實現數 8,400 元，短收原因主要係離職人員 1 名，房租津貼收入減少 7,600 元。
2. 財產收入—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2,000 元，收入實現數 90,300 元，超收原因主要係報廢物資變賣收入 88,300 元。
3. 其他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係收回本處 88 年度退休工友繳還溢領退休金 10,000 元所致。

(二) 歲出類：

1. 單位預算部分：

本年度預算數 74,422,000 元，支付實現數 71,922,180 元，執行率 96.64%，賸餘數 2,499,820 元，已由國庫收回，其預算執行概況說明如次：

(1) 一般行政：

預算數 72,281,000 元，支付實現數 69,787,547 元，執行率 96.55%，賸餘數 2,493,453 元。賸餘原因主要係本年度退休、離職人員共 8 人，出缺未及時遞補之薪資等賸餘，已由國庫收回；另資本門「設備及投資」原預算數 330,000 元，實支數 522,638 元，不敷數由經常門「業務費」流入 44,936 元、「獎補助費」流入 18,000

元及動用第一預備金 130,000 元支應，執行率 99.94%，賸餘數 298 元，已由國庫收回。其流用原因主要係汰購個人電腦，預算不敷所致。

(2) 審計業務：

預算數 2,135,000 元，支付實現數 2,134,633 元，執行率 99.98%，賸餘數 367 元，已由國庫收回。

(3) 第一預備金：

預算數 136,000 元，經陳報權責機關核准，支用 130,000 元汰購本處員工差勤指形機及筆記型電腦。

2. 統籌科目部分：

本項包括「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費」1,129,745 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15,517,083 元，實際共支用 16,646,828 元，同國庫撥入數。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 資產部分：共 2 項合計 1,644,522 元。

1. 專戶存款：1,644,122 元，較上年度 1,511,112 元增加 133,010 元，主要係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增加及履約保證金、代收款減少之變動。
2. 押金：400 元，係本處郵政信箱保證金。

(二) 負債部分：共 2 項合計 1,644,522 元。

1. 保管款：1,644,122 元，包括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1,612,957 元、履約保證金 31,165 元。
2. 經費賸餘—押金部分：400 元。

四、其他要點

為支援本處汰換差勤指形機及筆記型電腦，「一般行政—設備及投資」預算不敷數 129,702 元，依 101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動支第一預備金 130,000 元支應。

本
頁
空
白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6,000	0	16,000	8,400
	77			0507600000-0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16,000	0	16,000	8,400
		01		0507600300-3 使用規費收入	16,000	0	16,000	8,400
			01	0507600312-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6,000	0	16,000	8,4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2,000	0	2,000	90,300
	77			0707600000-0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2,000	0	2,000	90,300
		01		0707600600-8 廢舊物資售價	2,000	0	2,000	90,3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0,000	0	10,000	10,000
	76			1107600000-4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10,000	0	10,000	10,000
		01		1107600900-5 雜項收入	10,000	0	10,000	10,000
			01	110760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000	0	10,000	10,000
				經 常 門 小 計	28,000	0	28,000	108,700
				資 本 門 小 計	0	0	0	0
				合 計	28,000	0	28,000	108,700

市審計處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8,400	-7,600	52.50
0	0	8,400	-7,600	52.50
0	0	8,400	-7,600	52.50
0	0	8,400	-7,600	52.50
0	0	90,300	88,300	4515.00
0	0	90,300	88,300	4515.00
0	0	90,300	88,300	4515.00
0	0	10,000	0	100.00
0	0	10,000	0	100.00
0	0	10,000	0	100.00
0	0	10,000	0	100.00
0	0	108,700	80,700	388.21
0	0	0	0	
0	0	108,700	80,700	388.21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6				3700000000-8 監察支出	74,422,000	0	0	0	
					0	0	0		
				01	3707600100-4 一般行政	72,151,000	0	0	0
					130,000	0	130,000		
				02	3707601000-5 審計業務	2,135,000	0	0	0
					0	0	0		
					0	0	0		
				03	3707609800-5 第一預備金	136,000	0	0	0
					-130,000	0	-130,000		
				27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5,463,383	0	53,700	0
					0	0	53,70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463,383	0	53,700	0
					0	0	53,700		
				33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129,745	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129,745	0					0	0
	0	0	0						
				合 計	91,015,128	0	53,700	0	
						0	0	53,700	

市審計處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74,422,000	71,922,180	0	-2,499,820	96.64
	0	71,922,180		
72,281,000	69,787,547	0	-2,493,453	96.55
	0	69,787,547		
2,135,000	2,134,633	0	-367	99.98
	0	2,134,633		
6,000	0	0	-6,000	0.00
	0	0		
15,517,083	15,517,083	0	0	100.00
	0	15,517,083		
15,517,083	15,517,083	0	0	100.00
	0	15,517,083		
1,129,745	1,129,745	0	0	100.00
	0	1,129,745		
1,129,745	1,129,745	0	0	100.00
	0	1,129,745		
91,068,828	88,569,008	0	-2,499,820	97.26
	0	88,569,008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6	03			0007000000-6 監察院主管	74,422,000	0	0	0	
					0	0	0		
				0007600000-2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74,422,000	0	0	0	
					0	0	0		
				經 常 門 小 計	74,092,000	0	0	0	
					-130,000	-62,936	-192,936		
				資 本 門 小 計	330,000	0	0	0	
					130,000	62,936	192,936		
				01	3707600100-4 一般行政	71,821,000	0	0	0
						0	-62,936	-62,936	
					0100 人事費	68,872,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2,709,000	0	0	0
						0	-44,936	-44,936	
					0400 獎補助費	240,000	0	0	0
						0	-18,000	-18,000	
	01	3707600100-4* 一般行政	330,000	0	0	0			
			130,000	62,936	192,936				
		0300 設備及投資	330,000	0	0	0			
			130,000	62,936	192,936				
	02	3707601000-5 審計業務	2,135,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2,135,000	0	0	0			
			0	0	0				
	03	3707609800-5 第一預備金	136,000	0	0	0			
			-130,000	0	-130,000				
		0900 預備金	136,000	0	0	0			
			-130,000	0	-130,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129,745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1,129,745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463,383	0	53,700	0		
				0	0	53,700			
			0100 人事費	15,463,383	0	53,700	0		
				0	0	53,700			
			統 籌 科 目 小 計	16,593,128	0	53,700	0		
				0	0	53,700			
合 計				91,015,128	0	53,700	0		
					0	0	53,700		

市審計處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74,422,000	71,922,180	0	-2,499,820	96.64
	0	71,922,180		
74,422,000	71,922,180	0	-2,499,820	96.64
	0	71,922,180		
73,899,064	71,399,542	0	-2,499,522	96.62
	0	71,399,542		
522,936	522,638	0	-298	99.94
	0	522,638		
71,758,064	69,264,909	0	-2,493,155	96.53
	0	69,264,909		
68,872,000	66,381,083	0	-2,490,917	96.38
	0	66,381,083		
2,664,064	2,661,826	0	-2,238	99.92
	0	2,661,826		
222,000	222,000	0	0	100.00
	0	222,000		
522,936	522,638	0	-298	99.94
	0	522,638		
522,936	522,638	0	-298	99.94
	0	522,638		
2,135,000	2,134,633	0	-367	99.98
	0	2,134,633		
2,135,000	2,134,633	0	-367	99.98
	0	2,134,633		
6,000	0	0	-6,000	0.00
	0	0		
6,000	0	0	-6,000	0.00
	0	0		
1,129,745	1,129,745	0	0	100.00
	0	1,129,745		
1,129,745	1,129,745	0	0	100.00
	0	1,129,745		
15,517,083	15,517,083	0	0	100.00
	0	15,517,083		
15,517,083	15,517,083	0	0	100.00
	0	15,517,083		
16,646,828	16,646,828	0	0	100.00
	0	16,646,828		
91,068,828	88,569,008	0	-2,499,820	97.26
	0	88,569,008		

歲入類平衡表

單位：新臺幣元

14

經費類平衡表

單位：新臺幣元

15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108,700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108,700	
使用規費收入	8,400		
廢舊物資售價	90,300		
雜項收入	10,000		
收 項 總 計			108,700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108,700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108,700	
使用規費收入	8,400		
廢舊物資售價	90,300		
雜項收入	10,000		
(二)本期結存			
付 項 總 計			108,700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1,511,112
1. 210100-7 專戶存款		1,511,112	
(二)本期收入			88,702,018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	
領到數	32,851,190		
減：沖轉數	-32,851,190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88,569,008	
收入數	88,569,008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71,922,180		
統籌科目部分	16,646,828		
3. 221000-4 保管款		136,286	
收入數	176,056		
減：退還數	-39,770		
4. 221200-3 代收款		-3,276	
收入數	8,897,504		
減：退還數	-8,900,780		
收 項 總 計			90,213,130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88,569,008
1. 213000-9 經費支出		88,569,008	
支付數	88,569,008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71,922,180		
統籌科目部分	16,646,828		
2. 211400-6 暫付款		0	
支付數	1,308,181		
本年度部分	1,308,181		
減：收回或沖轉數	-1,308,181		
本年度部分	-1,308,181		
(二)本期結存			1,644,122
1. 210100-7 專戶存款		1,644,122	
付 項 總 計			90,213,130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8	12	31	以前年度部分			400	
			98 九十八年度			400	
			02 郵政信箱保證金			400	
			300039 轉帳傳票 政風室檢舉專用信箱保證金暫付款 轉作押金	400			
			總計			400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1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1,612,957	
			0101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部份		806,545		
			010101 公提部份		806,545		
			0102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部份		806,412		
			010201 自提部份		806,412		
			101 本年度部分			21,925	
			02 保證金			21,925	
			0201 履約保證金		21,925		
			020105 101年度履約保證金		21,925		
101	08	08	100067 收入傳票 代收永大機電公司承作本處車梯 設備保養案之履約保證金(101.0 9.01-102.08.31)	13,000			
101	09	13	100076 收入傳票 收愛潔清潔有限公司環境清潔維 護合約履約保證金(101.10.01-1 02.09.30)	8,925			
			以前年度部分			9,240	
			100 一百年度			9,240	
			02 保證金			9,240	
			0201 履約保證金		9,240		
			020105 101年度履約保證金		9,240		
100	11	16	100095 收入傳票 收東瓏電機工程行空調系統保養 合約履約保證金(101.01.01-101 .12.31)	9,240			
			總 計			1,644,122	

審計部臺北
經費類經費

中華民國 101

項 目	以 前 年 度			押
	待 納 庫 部 分	其 他	審 修	
一、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0	0	
2.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3.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4.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0	0	0	
5.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0	0	0	
6.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0	0	0	
7.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0	0	0	
8.加：待納庫移入數	0	0	0	
9.減：待納庫移出數	-0	-0	-0	
10.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0	-0	-0	
11.減：待納庫註銷數	-0	-0	-0	
12.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0	0	
二、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400
2.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0
3.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0
4.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0
5.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0
6.加：押金移入數				0
7.減：押金移出數				-0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400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2.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3.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4.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數				
5.減：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6.加：材料移入數				
7.減：材料移出數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市審計處

賸餘明細表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審計部臺北
經費類經費

中華民國 101

本 年 度				押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其 他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二、統籌科目部分				
1. 公教員工資遣退職給付				
2.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市審計處
賸餘明細表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部 分				
金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審計部臺北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獎 補 助 費	小 計
06				0007000000-6 監察院主管	66,381,083	4,796,459	222,000	71,399,542
	03			0007600000-2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66,381,083	4,796,459	222,000	71,399,542
		01		3707600100-4 一般行政	66,381,083	2,661,826	222,000	69,264,909
		02		3707601000-5 審計業務	0	2,134,633	0	2,134,633

市審計處
決算分析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設備及投資	小計				
522,638	522,638				71,922,180
522,638	522,638				71,922,180
522,638	522,638				69,787,547
0	0				2,134,633
522,638	522,638				71,922,180

審計部臺北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一般行政	審計業務	
0100 人事費	66,381,083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554,783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055,568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344,200	0	
0111 獎金	11,255,891	0	
0121 其他給與	1,669,604	0	
0131 加班值班費	2,071,51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621,979	0	
0151 保險	3,807,548	0	
0200 業務費	2,661,826	2,134,633	
0201 教育訓練費	4,000	0	
0202 水電費	961,891	0	
0203 通訊費	226,534	0	
0215 資訊服務費	7,066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0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58,138	0	
0231 保險費	26,108	0	
0271 物品	166,651	714,513	
0279 一般事務費	481,031	546,893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59,971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2,892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82,325	0	
0291 國內旅費	44,925	873,227	
0299 特別費	209,994	0	
0300 設備及投資	522,638	0	

市審計處
決算綜計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66,381,083
				40,554,783
				1,055,568
				2,344,200
				11,255,891
				1,669,604
				2,071,510
				3,621,979
				3,807,548
				4,796,459
				4,000
				961,891
				226,534
				7,066
				300
				58,138
				26,108
				881,164
				1,027,924
				59,971
				32,892
				382,325
				918,152
				209,994
				522,638

審計部臺北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一般行政	審計業務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25,145	0	
0319 雜項設備費	197,493	0	
0400 獎補助費	222,00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222,000	0	
合 計	69,787,547	2,134,633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審計部臺北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 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83,028	4,796	0	0	0	222
01一般公共事務	66,381	4,796	0	0	0	222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5,517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130	0	0	0	0	0

市審計處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88,047	0	0	0	0
0	0	71,4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51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30	0	0	0	0

審計部臺北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市審計處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0	523	0	523	88,570
0	0	0	523	0	523	71,92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51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30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1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	47,415,400	
		公 頃	0.06190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	59,723,224	
		平方公尺	2,821.37		
	宿 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03	5,781,233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2,962,695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4		
	其 他	件	9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1	11,929,077	
	其 他	件	162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127,811,629	

本
頁
空
白

審計部臺北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原預算數	合 計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預算增減數			保 留 數
06	03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74,422,000	74,422,000	71,922,180	0
			0			0
		0007000000-6 監察院主管	74,422,000	74,422,000	71,922,180	0
			0			0
		0007600000-2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74,422,000	74,422,000	71,922,180	0
			0			0
		01 3707600100-4 一般行政	72,151,000	72,281,000	69,787,547	0
			130,000			0
		02 3707601000-5 審計業務	2,135,000	2,135,000	2,134,633	0
			0			0
02	03	3707609800-5 第一預備金	136,000	6,000	0	0
			-130,00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16,593,128	16,646,828	16,646,828	0
			53,70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 育補助	1,129,745	1,129,745	1,129,745	0
			0			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463,383	15,517,083	15,517,083	0
			53,700			0
05		合計	91,015,128	91,068,828	88,569,008	0
			53,700			0

市審計處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 請保留數	經 費 賸 餘 未 支 用 預 算 餘 額	
押 金 部 分	待 繳 還 國 庫 數		應 付 數		
材 料 部 分			保 留 數		
0	0	71,922,180	0	2,499,820	
0			0		
0	0	71,922,180	0	2,499,820	
0			0		
0	0	71,922,180	0	2,499,820	
0			0		
0	0	69,787,547	0	2,493,453	
0			0		
0	0	2,134,633	0	367	
0			0		
0	0	0	0	6,000	
0			0		
0	0	16,646,828	0	0	
0			0		
0	0	1,129,745	0	0	
0			0		
0	0	15,517,083	0	0	
0			0		
0	0	88,569,008	0	2,499,820	
0			0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1	0507600312-2 場地設施使用費	-7,600	-47.50	係離職人員1名，致房租津貼收入減少。
	0707600600-8 廢舊物資售價	88,300	4415.00	主要係報廢物資變賣收入增加。
	小計	80,700	448.33	
	合計	80,700	448.33	

本
頁
空
白

審計部臺北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1	3707600100-4 一般行政	2,493,453	3.45	2	2,493,155
	3707601000-5 審計業務	367	0.02	1	367
	3707609800-5 第一預備金	6,000	100.00	3	6,000
	小計	2,499,820	3.36		2,499,522
	合計	2,499,820	3.36		2,499,522

市審計處

、註銷數) 分析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主要係本年度退休、離職人員共8人，出缺未及時遞補，致經費賸餘。 係就本年度資本門經費不足部分動支第一預備金，致經費賸餘。	8	298		
		0		
		0		
		298		
		298		

審計部臺北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1,990,000	0	41,990,000	40,554,78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048,000	0	1,048,000	1,055,568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344,000	0	2,344,000	2,344,200
六、獎金	11,459,000	0	11,459,000	11,255,891
七、其他給與	1,813,000	0	1,813,000	1,669,604
八、加班值班費	2,360,000	0	2,360,000	2,071,510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3,803,000	0	3,803,000	3,621,979
十一、保險	4,055,000	0	4,055,000	3,807,548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68,872,000	0	68,872,000	66,381,083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illegible]

市審計處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補、捐(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 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 額	收 回 繳 庫 日 期	是	否	
18,000						0				
18,000						0				
18,000	v					0				
18,000						0				
18,000										
18,000						0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二)	一、通案決議部分： 1. 人事費：除退休退職給付、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中央研究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不刪外，其餘統刪 0.5%，其中主計處、經濟建設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公共工程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體育委員會及所屬、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稅資料中心、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主管、僑務委員會、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主管、林務局、水土保持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環境保護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一般事務費：除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調查局、矯正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檢查局、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庫署、關稅總局及所屬、臺北市國稅局、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臺灣省中區國稅局及所屬、臺灣省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高雄市國稅局、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財稅人員訓練所、廉政署、最高法院檢察署、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中醫藥委員會、中央健康保險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立法院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空中勤務總隊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保險局、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

業已依統刪後金額調整編列101年度預算。

業已依統刪後金額調整編列101年度預算。

業已依統刪後金額調整編列101年度預算。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關稅總局及所屬、高雄市國稅局、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經濟建設委員會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立法院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空中勤務總隊、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8%，其中新聞局、經濟建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國庫署、關稅總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三)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除訂有契約者依契約所定進度、時程給付外，均應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分配注意事項辦理。
(五)	立法院審議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自 101 年度起，各該機關單位預算書除正式員額外，亦應明列以非人事費進用之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承攬人力、申用替代役等之詳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進用人數、經費及各項待遇、獎金、福利），以完整表達政府人力運用之配置，俾利立法院審議監督。」，惟查各機關預算書，僅列示「臨時人員」及「派遣人力」之簡略資料，「替代役」及「承攬人力」則付之闕如。 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資料顯示 100 年 3 月 31 日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運用派遣勞工計 1 萬 2,582 人，較控管基準日 99 年 1 月 31 日，減少 2,932 人，而減少主因在於機關改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或將原填報派遣勞工

業已依統刪後金額調整編列101年度預算。

配合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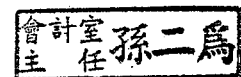
配合辦理。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重新認為勞務承攬人力。然聘用人員、約僱人員及臨時人員均有控管措施，唯獨承攬人力沒有。勞務承攬與勞動派遣實務上區分有模糊地帶，改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恐有規避控管之嫌。爰為利瞭解勞務承攬人數之消長情形，自 101 年度起，於年度決算向監察院提出時，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應將勞務承攬人數與經費送人事行政局彙整後公開於網站上；且各機關應自 102 年度起於預算書中列明勞務承攬明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預算額度)，避免派遣勞工人數之控管流於形式。	

主辦會計人員：會計主任 孫 二 為



機關長官：審計官兼處長 陳 忠 武

